

福建省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

闽中小企业办〔2024〕3号

福建省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公布省级第三批“免申即享” 惠企政策目录清单的通知

各设区市、平潭综合实验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工作领导小组，省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：

为推动惠企政策简便、快捷兑现落实，根据2024年省政府重点工作任务部署，现将“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免征增值税”等省级第三批“免申即享”惠企政策目录清单（见附件）予以公布，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强化政策落实。省级财政部门要完善惠企资金直达快享机制，会同行业主管部门督促企业所在地财政部门落实相关资金安排，确保纳入“免申即享”目录清单的惠企政策，在

收到上级认定类文件后将资金直接拨付到位，不断提升市场主体的获得感。

二、强化平台建设。数据管理部门要支持各地市加快“一站式”政策服务平台建设，逐步实现政策对象精确识别、惠企政策“免申即享”“即申即享”，让惠企政策从申报、审核到资金兑付实现“一网通办”。

三、强化宣传解读。各设区市、平潭综合实验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工作领导小组要加大“免申即享”惠企政策的宣传力度，重点宣传我省“免申即享”惠企政策的主要做法、典型案例和实施效果等，正确引导社会预期，积极回应社会关切。

联系人：黄育琳，联系电话：0591-87820590，18650470163

电子邮箱：zxqyc@gxt.fujian.gov.cn

附件：福建省省级第三批“免申即享”惠企政策目录清单

福建省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（福建省工业和信息化厅代章）

2024年6月23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